附件3：

**承包意向承诺及报价函**

致：广州市天河区住房建设和园林局

1.根据建设单位发布的2025年天河区建筑起重机械执法抽检项目比选公告，我方已详细审查了全部比选公告及有关附件，并无异议。

2.我方承诺：

愿遵守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的要求，并按如下价格承包上述项目：合同金额上限：人民币 元(小写：￥ 元)；塔式起重机抽检单价：人民币 元(小写：￥ 元)/台；施工升降机抽检单价：人民币 元(小写：￥ 元)；履带起重机抽检单价：人民币 元(小写：￥ 元)；......

3.我方同意承包意向在比选公告规定的交易有效期 30 日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承包意向有可能被建设单位接纳，获得承包资格，我方将受此约束。若建设单位需延长交易有效期的，我方同意延长。如果在交易有效期内撤回交易意向或放弃承包资格不与建设单位签订合同的，建设单位有权要求我方对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

4.如果我方获得承包资格，我方保证按将按照比选文件和合同的约定，完成相关的服务并达到令建设单位满意的程度。

5.如果我方获得承包资格，我方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为 。如未经建设单位同意更换项目负责人，建设单位有权取消我公司的承包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公司承担。

6.我方理解建设单位将不受任何我方报名的约束。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建设单位的项目发包通知书和本报名资料、比选公告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8.我方就参加本项目交易工作，作出以下郑重声明：

(1)本公司保证报名资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2)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交易中不给其他单位挂靠，不出让交易资格，不向建设单位行贿。

(3)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在报名资料核对截止日期前两年内没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水务行政主管部门已书面认定的重大检验检测质量问题；在广州市人民检察院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中，本公司没有在报名资料核对截止时间前两年内被人民法院判决犯有行贿罪的记录。

4。本公司充分理解交易公告的规则，充分考虑了如有其他承包意向人资格变动对比选结果产生影响的风险，本公司仍将接受此次比选结果。

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或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并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承包意向人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